

证券代码：603009

证券简称：北特科技

公告编号：2018-005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董巍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74号），现将批复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向董巍发行 7,892,512 股股份、向王家华发行 6,697,083 股股份、向董荣镛发行 3,348,541 股股份、向徐洁发行 1,692,353 股股份、向董荣兴发行 83,713 股股份、向张益波发行 83,713 股股份、向李少雄发行 83,713 股股份、向张恩祖发行 83,713 股股份、向董耀俊发行 83,713 股股份、向董荣舫发行 54,413 股股份、向李长明发行 41,856 股股份、向全大兴发行 41,856 股股份、向朱斌发行 41,856 股股份、向陈咏梅发行 41,856 股股份、向全忠民发行 33,485 股股份、向黄伟强发行 20,928 股股份、向吴鹏发行 20,928 股股份、向王伟发行 20,928 股股份、向文国良发行 20,928 股股份、向杨虎发行 20,928 股股份、向缪延奇发行 20,928 股股份、向姚丽芳发行 20,928 股股份、向苏伟利发行 20,928 股股份、向方晖发行 16,742 股股份、向殷玉同发行 16,742 股股份、向曹可强发行 12,557 股股份、向徐建新发行 12,557 股股份、向张学利发行

12,557 股股份、向施佳林发行 12,557 股股份、向杨卿发行 12,557 股股份、向楚潇发行 12,557 股股份、向李玉英发行 12,557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2,000 万元。

三、你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当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方案及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七、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我会。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要求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尽快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